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麟
電話：03-3322101#6110
傳真：03-3338087
電子信箱：1001054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桃建使字第11400816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導會議程及報名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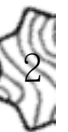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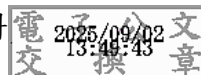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處委託桃園市建築師公會舉辦「114年度桃園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宣導會」，敬請貴單位惠予協助轉知民眾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114年8月29日桃市建師字第1465-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了宣導危老建築重建的相關法令、獎勵及作業程序說明，讓民眾瞭解自宅的安全性及重建價值，本處委託桃園市建築師公會舉辦「114年度桃園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宣導會」，說明會地點假桃園市建築師公會大會議室(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北路83號5樓)辦理，時間訂於114年9月24日(星期三)下午13時00分至16時40分止。惠請各區公所轉知各里辦公室、民眾知悉免費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

副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本處使用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